

A10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0-031

福州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0584)
- 委托理财期限:40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福州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33,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投资额度。在上述有效期及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事项无异议。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公司的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福州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2829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4,200万股,发行价格为9.6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0,656.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963.89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3,702.11万元。大键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2月4日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键验字[2020]15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行专户管理。

截至2020年3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额
1	新一代高分辨率图像识别处理技术的研发及相关应用处理芯片的升级项目	13,563.21	0
2	面向消费级或处理的人工智能系列SoC芯片的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12,301.21	0
3	ARM处理器芯片升级项目	2,218.53	0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619.16	0
	合计	33,702.11	0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投资收益(万元)
民生银行福州分行	定期固定结构性存款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0584)	2,000	0.36%-3.15%	0.77-4.90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如有)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相关关联交易
40天	保证收益型	/	0.36%-3.15%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并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董事会负责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程序,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2020年5月22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署了《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书》,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0584)
产品代码	SDGA200584
理财金额	2,000万
产品收益类型	保证收益型
产品期限年化收益率	0.36%-3.15%
产品成立日期	2020年5月22日
产品到期日	2020年6月21日
产品期限	40天
挂钩标的	USD3M-LIBOR
展期期	2020年6月22日至2020年6月24日
收益支付方式	产品存续期间每日按照结构标的:客户年化收益<0.36%+2.80%*N&(-1.50%-3.50%),其中N为结构标的存在<-1.50%-3.00%或不存在,为结构日零利率日2.80%(算头不算尾,192天为头,USD3M-LIBOR按当月个位数工作日水平确定,对于非整数工作日,USD3M-LIBOR按上一个整数工作日执行的水平确定,按照目前前5个工作日USD3M-LIBOR水平为2.80%,自第6个工作日起按照前5个工作日USD3M-LIBOR水平为2.80%)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销售所募集资金本金部分按照存款管理,并以该存款收益部分与交易对手叙作和USD-3M-Libor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三)合规性分析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公司的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其额度、期限、收益分配方式、投资范围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

(四)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品种为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公司进行委托理财,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的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及法律责任等。在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内,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公司本次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上实施,风险可控。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中国民生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0016),属于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财务指标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94,011,160.00	2,212,386,946.12
负债总额	348,060,946.00	227,136,22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15,980,219.49	2,085,250,719.50
2019年度(经审计)	2020年1-3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701,510.41	4,486,534.00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9.82%,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本次委托理财是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公司的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二)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41,075.24万元,本次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支付的金额共计2,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42%,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之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选择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委托理财品种,但受金融市场宏观政策的影响,购买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可能具有不确定性。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2020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33,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投资额度。在上述有效期及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事项无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7,000	0	0	7,000
2	结构性存款	1,000	0	0	1,000
3	结构性存款	6,000	0	0	6,000
4	结构性存款	4,000	0	0	4,000
5	结构性存款	4,000	0	0	4,000
6	结构性存款	6,000	0	0	6,000
7	结构性存款	1,500	0	0	1,500
8	结构性存款	2,000	0	0	2,000
	合计	31,500	0	0	31,500
	最近12个月内单只产品最高投入金额			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只产品投入金额/最近一年资产(%)			4.06	
	最近12个月累计实现投资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	
	目前计划使用的理财期限			31,660	
	尚未使用的理财期限			1,600	
	总额理财期限			33,000	

特此公告。

福州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6日

账户类别	账户名称	单位价格	账户设立日
投资连结保险产品	优选全债	20.7983	2001年5月15日
	稳健配置	21.4116	2001年5月15日
	成长先锋	37.3360	2001年9月18日
	现金增值	15.2752	2005年3月25日
	平衡增长	12.5214	2007年5月18日
	策略成长	16.9996	2007年5月18日
	积极成长	13.1774	2007年5月18日
	打新立稳	13.7904	2010年6月26日
税务养老产品	优势领航	11.8944	2015年9月16日
	季享红利	5.6159	2018年6月25日
	盛世优选	10.7456	2018年6月9日
	税延养老C	10.6582	2018年6月25日

本次公告(2020-092)仅反映投资账户截止2020年05月22日的投资单位价格,下一公告日为2020年05月27日。中信保诚人寿投资连结保险及税延养老产品的各投资账户价格每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公司网站公告,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详情请查询中信保诚人寿全国服务电话:4008-838-838 或登陆公司网站:www.citic-prudential.com.cn。中信保诚人寿竭诚为您服务。

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昌平营销服务部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公告

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昌平营销服务部于2016年12月06日领取了《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现予以公告:
机构名称: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昌平营销服务部
成立日期:2016年11月30日
机构住所:北京市昌平区振兴路28号6层627、627A/7层B707、B708室
联系电话:+861056300811
邮政编码:102299
负责人:程树华
机构编码:000169110114001
业务范围:在北京市行政区域内经营除法定保险以外的下列保险业务:(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颁发许可证日期:2017年12月14日
发证机关: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特此公告

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 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918号)文核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900亿元的公司债券。
根据《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15亿元,其中基础发行规模10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10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全部采用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簿记建档的方式发行。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20年5月25日结束,发行规模为15亿元,期限为367天,票面利率为1.99%。
特此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六日

证券简称:绿景控股 证券代码:000502 公告编号:2020-029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胡文君女士的辞职报告,胡文君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胡文君女士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胡文君女士工作目前已交接完成,其辞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影响。

胡文君女士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信息披露及规范运作作出重要工作,公司董事会对于胡文君女士在任职期间的辛勤劳动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相关人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特此公告。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五日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异议决议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 1、召开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26日下午14时30分;
-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26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2020年5月26日9:15至2020年5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20年5月26日(星期一)9:30-11:30、13:00-15:00。

- 3、召开地点:广西柳州市柳太路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106会议室。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因公司董事长曾光安先生在北京出席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公司副董事长俞传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 6、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 1、会议总体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共有32人,所持表决权股份566,368,138股,占公司股票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6963%。

2、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12人,代表股份514,465,504股,占公司股票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8566%。

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41,912,634股,占公司股票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398%。

4、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1人,代表股份43,443,09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943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1,530,46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037%。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0人,代表股份41,912,63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8398%。

5、其他人员出席会议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本次会议现场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65,747,9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88%;反对136,4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3%;弃权48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71%。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65,747,90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885%;反对136,4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3%;弃权48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7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2,822,86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5723%;反对136,4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117%;弃权48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159%。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65,747,9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885%;反对136,4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3%;弃权48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7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2,822,86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5723%;反对136,4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117%;弃权484,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160%。

四、律师出席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泽霖(上海)律师事务所孙德安先生、许飞先生出具的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法律意见书;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25日

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怒江街证券营业部撤销公告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5月25日起对沈阳怒江街证券营业部实施撤销,原客户将迁移至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黄河大街证券营业部,原交易方式不变,公司客服电话:95346,营业部咨询电话024-31137768。特此公告。

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六日

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公告

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于2015年7月22日领取了《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现予以公告:
机构名称: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7月21日
机构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北路237号17层2002、23层2701、2709、2710室,24层2801、2810室
联系电话:+86 1066300705
邮政编码:100026
负责人:王北青
机构编码:000169110000
业务范围:在北京市行政辖区内经营除法定保险以外的下列保险业务:(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颁发许可证日期:2017年2月10日
发证机关: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特此公告

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日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近日取得由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一项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名称:外观设计专利
发 明 人:沈海燕
发 明 专 利 号:ZL 2019 3 03870097.X
专 利 申 请 日:2019年7月19日
专 利 权 利 人:广州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0年3月17日
授 权 公 告 号 :CN 308464309.5
专 利 权 利 期 限 :自申请日起满十年
上述专利证书取得不会对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充分发掘公司自主研发技术优势,不断丰富公司先进技术储备,进一步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是公司持续创新能力的具体体现。
特此公告。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03133 证券简称:碳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5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周尉女士的辞职报告,周尉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周尉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周尉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周尉女士所负责的相关工作已进行良好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相关人员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

周尉女士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周尉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03738 证券简称:泰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0-051

债券代码:113503 债券简称:泰晶转债

转股代码:191503 转股简称:泰晶转股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泰晶转债”赎回的最后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0年5月26日
- 赎回价格:100.45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0年5月27日
- 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2020年5月27日)起,“泰晶转债”将停止交易和转股;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泰晶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所摘牌。

●截至2020年5月25日收市后,“泰晶转债”收盘价为125.20元/张。根据赎回安排,截至2020年5月26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泰晶转债”将按照100.45元/张的价格提前赎回,因目前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未卖出转债,可能面临损失。

●截至2020年5月25日收市后距离2020年5月26日(可转债赎回登记日)仅有1个交易日,特提醒“泰晶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和交易。

●2020年5月25日,“泰晶转债”价格为125.20元,高于面值25.20%;2020年5月25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22.36元/股,“泰晶转债”转股价为17.90元/股,公司股票较“泰晶转债”转股溢价价24.92%。“泰晶转债”价格较面值溢价高于公司股票较“泰晶转债”转股溢价价。近期“泰晶转债”价格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泰晶转债”的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投资。

●如投资者持有的“泰晶转债”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形的,建议提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交易被提前赎回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注意投资风险。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0年3月30日至2020年5月6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至今至少有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公司“泰晶转债”(113503)(以下简称“泰